

2026 年和静县林业和草原局

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6 年部门概况

- 一、 主要职能
- 二、 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6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 一、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十一、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情况表
- 十二、上年结转结余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6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 关于和静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6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二、 关于和静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6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三、 关于和静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6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四、 关于和静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五、 关于和静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 六、 关于和静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 关于和静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 关于和静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6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 关于和静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6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 关于和静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6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 关于和静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6 年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 关于和静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6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十三、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2026 年部门概况

一、 主要职能

监督管理林业和草原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政策、规划、标准并组织实施；组织开展森林、草原、湿地、荒漠和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动态监测与管理；组织林业和草原生态保护修复和造林绿化工作，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原重点生态保护修复工程、组织公益林和人工林的培育，组织监督全民义务植树、城乡绿化工作；指导林业和草原有害生物防治、检疫工作；组织植树造林和封山育林及平原天然林和河谷次生林的恢复发展工作，组织实施以植树种草等生物措施防治水土流失和防沙治沙工作；管理林业基地及工程项目的建设和林木种苗；负责和静县林业先进技术推广，制定长远规划、年度计划，以及技术标准、技术规程、组织实施及贯彻执行；加强林果业技术及科普知识的宣传工作；监督指导林业、草原、护林、森防、野生动物保护及基层林业工作机构的建设和管理；宣传、贯彻、执行有关自然遗产保护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负责制定自然遗产保护的各项管理制度，组织编制实施自然遗产地保护规划，参与指导编制遗产地详细规划，负责遗产地的规划建设、管理和组织实施，负责遗产地的审查报批、监督实施和资料归档工作；负责调查、登记、监测、评估、报告自然遗产保护情况；负责组织开展与自然遗产保护有关的科研、科普、教育活动，负责自然遗产地的调查、整理；建立自然遗产的数据库；负责建立动态保护监测系统，及时制止、查处自然遗产地内的违约行为；负责对重大问题，提出解决方案或建议；负责协调联系相关部门工作；完成县委、县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 机构设置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和静县林业和草原局的部门预算包括：和静县林业和草原局本级预算及下属共 2 家预算单位在内的汇总预算。

纳入和静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6 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

1. 和静县林业和草原局（本级）
2. 和静县东风林场

第二部分 2026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 1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和静县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科目名称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3,682.1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91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682.18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926.10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756.08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05 教育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8.52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3.76
4. 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406.46
5. 单位资金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2,069.62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85.71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 财政拨款结转	85.71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5.7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8.6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入总计	3,767.89	支出总计	3,767.89

表 2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和静县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 （教育收 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 结转	非财政拨 款结转结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 （补助）小 计	一般公共 预算	上级一般 公共预算 安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性基 金预算	上级政府 性基金安 排的转移 支付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91	0.91	0.91								
201	32		组织事务	0.91	0.91	0.91								
201	32	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0.91	0.91	0.9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8.52	178.52	178.52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8.52	178.52	178.52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0.19	50.19	50.19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18	2.18	2.18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4.10	84.10	84.10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2.05	42.05	42.0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3.76	43.76	43.76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3.76	43.76	43.76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36.30	36.30	36.3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77	1.77	1.77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69	5.69	5.69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406.46	1,331.08		1,331.08						75.38	
211	04		自然生态保护	440.96	412.33		412.33						28.63	
211	04	01	生态保护	440.44	412.33		412.33						28.11	
211	04	04	生物及物种资源保护	0.52									0.52	

编制部门：和静县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 （教育收 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 结转	非财政拨 款结转结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 （补助）小 计	一般公共 预算	上级一般 公共预算 安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性基 金预算	上级政府 性基金安 排的转移 支付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上级国 有资本 经营预 算安排 的转移 支付		
211	05			森林保护修复	964.05	917.30		917.30					46.75	
211	05	01		森林管护	964.05	917.30		917.30					46.75	
211	07			风沙荒漠治理	1.45	1.45		1.45						
211	07	99		其他风沙荒漠治理支出	1.45	1.45		1.45						
213				农林水支出	2,069.62	2,059.29	634.29	1,425.00					10.33	
213	02			林业和草原	2,069.62	2,059.29	634.29	1,425.00					10.33	
213	02	01		行政运行	331.33	331.33	331.33							
213	02	04		事业机构	302.96	302.96	302.96							
213	02	05		森林资源培育	490.00	490.00		490.00						
213	02	11		动植物保护	4.00	4.00		4.00						
213	02	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920.00	920.00		920.00						
213	02	36		草原管理	11.00	11.00		11.00						
213	02	38		退耕还林还草	10.33								10.3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8.62	68.62	68.62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68.62	68.62	68.62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68.62	68.62	68.62							
				总计	3,767.89	3,682.18	926.10	2,756.08					85.71	

表 3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和静县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科目			支出预算		
科目代码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1			0.91	0.91	
201	32		0.91	0.91	
201	32	99	0.91	0.91	
208			178.52	178.52	
208	05		178.52	178.52	
208	05	01	50.19	50.19	
208	05	02	2.18	2.18	
208	05	05	84.10	84.10	
208	05	06	42.05	42.05	
210			43.76	43.76	
210	11		43.76	43.76	
210	11	01	36.30	36.30	
210	11	02	1.77	1.77	
210	11	03	5.69	5.69	
211			1,406.46		1,406.46
211	04		440.96		440.96
211	04	01	440.44		440.44
211	04	04	0.52		0.52
211	05		964.05		964.05
211	05	01	964.05		964.05
211	07		1.45		1.45
211	07	99	1.45		1.45
213			2,069.62	634.29	1,435.33
213	02		2,069.62	634.29	1,435.33
213	02	01	331.33	331.33	
213	02	04	302.96	302.96	
213	02	05	490.00		490.00
213	02	11	4.00		4.00
213	02	34	920.00		920.00
213	02	36	11.00		11.00
213	02	38	10.33		10.33
221			68.62	68.62	
221	02		68.62	68.62	
221	02	01	68.62	68.62	
			3,767.89	926.10	2,841.79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和静县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合计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3,682.1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91	0.91		
一般公共预算	3,682.18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8.52	178.52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3.76	43.76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331.08	1,331.0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059.29	2,059.29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8.62	68.62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入总计	3,682.18	支出总计	3,682.18	3,682.18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和静县林业和草原局（部门）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91	0.91	
201	32		组织事务	0.91	0.91	
201	32	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0.91	0.9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8.52	178.52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8.52	178.52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0.19	50.19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18	2.18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4.10	84.10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2.05	42.0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3.76	43.76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3.76	43.76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36.30	36.3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77	1.77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69	5.69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331.08		1,331.08
211	04		自然生态保护	412.33		412.33
211	04	01	生态保护	412.33		412.33
211	05		森林保护修复	917.30		917.30
211	05	01	森林管护	917.30		917.30
211	07		风沙荒漠治理	1.45		1.45
211	07	99	其他风沙荒漠治理支出	1.45		1.45
213			农林水支出	2,059.29	634.29	1,425.00
213	02		林业和草原	2,059.29	634.29	1,425.00
213	02	01	行政运行	331.33	331.33	
213	02	04	事业机构	302.96	302.96	
213	02	05	森林资源培育	490.00		490.00
213	02	11	动植物保护	4.00		4.00
213	02	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920.00		920.00
213	02	36	草原管理	11.00		11.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8.62	68.62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68.62	68.62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68.62	68.62	
			总计	3,682.18	926.10	2,756.08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和静县林业和草原局（部门）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13.08	813.08	
301	01	基本工资	233.24	233.24	
301	02	津贴补贴	140.86	140.86	
301	03	奖金	141.87	141.87	
301	07	绩效工资	55.86	55.86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4.10	84.10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42.05	42.05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8.07	38.07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69	5.69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72	2.72	
301	13	住房公积金	68.62	68.6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8.86		58.86
302	01	办公费	9.38		9.38
302	06	电费	2.50		2.50
302	07	邮电费	2.20		2.20
302	08	取暖费	3.52		3.52
302	11	差旅费	2.35		2.35
302	13	维修（护）费	1.20		1.20
302	16	培训费	0.46		0.46
302	27	委托业务费	2.00		2.00
302	28	工会经费	4.63		4.63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3.57		23.57
302	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40		0.4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65		6.6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4.16	54.16	
303	02	退休费	39.52	39.52	
303	05	生活补助	1.79	1.79	
303	09	奖励金	12.85	12.85	
		总计	926.10	867.24	58.86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和静县林业和草原局（部门）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商品和服 务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	债务利息 及费用支 出	资本性支 出（基本 建设）	资本性支 出	对企业补 助（基本 建设）	对企业 补助	对社会保障 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331.08	897.30	20.00	109.45			304.33				
211	04		自然生态保护		412.33			108.00			304.33				
211	04	01	生态保护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 资金（生态护林员补助）巴财建 [2025]114 号	108.00			108.00							
211	04	01	生态保护	2026 年中央“三北”工程补助资金 （林草湿荒一体化保护修复项目） 巴财建[2025]115 号	304.33						304.33				
211	05		森林保护修复		917.30	897.30	20.00								
211	05	01	森林管护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 资金（应急分队保障）巴财建 [2025]114 号	20.00		20.00								
211	05	01	森林管护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 资金（森林保护修复）巴财建 [2025]114 号	897.30	897.30									
211	07		风沙荒漠治理		1.45			1.45							
211	07	99	其他风沙荒漠治理支出	2026 年中央“三北”工程补助项目 （巩固防沙治沙成果）资金—巴财 建[2025]115 号	1.45			1.45							
213			农林水支出		1,425.00		935.00				490.00				
213	02		林业和草原		1,425.00		935.00				490.00				

编制单位：和静县林业和草原局（部门）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商品和服 务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	债务利息 及费用支 出	资本性支 出（基本 建设）	资本性支 出	对企业补 助（基本 建设）	对企业 补助	对社会保障 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13	02	05	森林资源培育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林草支撑保障体系支出-草种繁育项目）巴财建[2025]113 号	490.00						490.00				
213	02	11	动植物保护	巴财建（2025）116 号 2026 年自治区生态保护修复体系巩固支出项目（古树名木保护修复）	4.00		4.00								
213	02	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林草支撑保障体系支出-人工防护林光肩星天牛防治）巴财建[2025]113 号	64.00		64.00								
213	02	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林草支撑保障体系支出-天然胡杨林光肩星天牛防治）巴财建[2025]113 号	80.00		80.00								
213	02	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林草支撑保障体系支出-草原有害生物防治）巴财建[2025]113 号	776.00		776.00								
213	02	36	草原管理	巴财建（2025）116 号 2026 年自治区生态保护修复体系巩固支出项目（草原固定监测点建设及治理草原超载过牧专项行动）	11.00		11.00								
			总计		2,756.08	897.30	955.00	109.45			794.33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和静县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总计				

和静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6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和静县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总计				

和静县林业和草原局（部门）2026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和静县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小计）	23.57	23.57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3.57	23.57		
总计	23.57	23.57		

表 11

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和静县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林草支撑保障体系支出-人工 防护林光肩星天牛防治）巴财建[2025]113 号	64	64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林草支撑保障体系支出- 天然胡杨林光肩星天牛防治）巴财建[2025]113 号	80	80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林草支撑保障体系支出- 草原有害生物防治）巴财建[2025]113 号	776	776		
2026 年保运转	2	2		
巴财建[2024]137 号 2025 年中央三北工程林草湿荒一体化保 护修复项目	0.11	0.11		
巴财建[2024]130 号 2025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 （天山雪莲原生境保护项目	0.52	0.52		
总计	922.63	922.63		

表 12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表

编制部门：和静县林业和草原局（部门）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巴财建[2024]130 号 2025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保护修复-国家级公益林区项目）	0.01	0.01			0.01				
巴财建[2024]130 号 2025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保护修复-护林防火能力建设项目）	0.01	0.01			0.01				
巴财建[2024]130 号 2025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保护修复-国家级公益林区项目）	0.01	0.01			0.01				
巴财建[2025]42 号 2025 年第二批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管护能力提升	0.01	0.01			0.01				

编制部门：和静县林业和草原局（部门）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巴财建[2025]42 号 2025 年第二批森林生态 保护修复项目-管护能力提升	0.03	0.03			0.03				
巴财建[2025]42 号 2025 年第二批森林生态 保护修复项目-管护能力提升	0.06	0.06			0.06				
巴财建[2025]42 号 2025 年第二批森林生态 保护修复项目-管护能力提升	0.09	0.09			0.09				
巴财建[2024]137 号 2025 年中央三北工程 林草湿荒一体化保护修复项目	0.11	0.11			0.11				
巴财建[2024]137 号 2025 年中央三北工程 林草湿荒一体化保护修复项目	0.46	0.46			0.46				
巴财建[2024]130 号 2025 年中央林业草原 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天山雪莲原生境保护 项目	0.52	0.52			0.52				

编制部门：和静县林业和草原局（部门）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巴财建[2024]130 号 2025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保护修复-国家级公益林区项目）	0.54	0.54			0.54				
巴财建[2025]42 号 2025 年第二批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管护能力提升	1	1			1				
2025 年第二批和静县前一轮退耕还林抚育补助项目 巴财建[2025]43 号	1.01	1.01			1.01				
巴财建[2024]130 号 2025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保护修复-护林防火能力建设项目）	1.04	1.04			1.04				
巴财建[2024]137 号 2025 年中央三北工程林草湿荒一体化保护修复项目	2	2			2				
巴财建[2024]130 号 2025 年中央林业草原	4.13	4.13			4.13				

编制部门：和静县林业和草原局（部门）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保护修复-国家级公益林区项目）									
巴财建[2025]42号2025年第二批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管护能力提升	4.82	4.82			4.82				
巴财建[2024]137号2025年中央三北工程林草湿荒一体化保护修复项目	5.45	5.45			5.45				
巴财建[2025]42号2025年第二批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管护能力提升	7.5	7.5			7.5				
巴财建[2024]131号2025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前一轮退耕还林补助资金）项目	9.32	9.32			9.32				
巴财建[2025]42号2025年第二批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管护能力提升	11.95	11.95			11.95				

编制部门：和静县林业和草原局（部门）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巴财建[2024]130 号 2025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保护修复-国家级公益林区项目）	15.55	15.55			15.55				
巴财建[2024]137 号 2025 年中央三北工程林草湿荒一体化保护修复项目	20.09	20.09			20.09				
总计	85.71	85.71			85.71				

第三部分 2026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 关于和静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6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和静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6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3,767.89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支出预算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节能环保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 关于和静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6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和静县林业和草原局部门收入预算 3,767.89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926.10 万元，占 24.58%，比上年预算减少 147.86 万元，下降 13.77%，主要原因是本年林草局（本级）减少了 279 线林地、林木管护经费，草畜平衡工作经费，草原安置补偿费等由县本级财政承担的项目，资金预算较上年减少。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2,756.08 万元，占 73.15%，比上年预算增加 712.22 万元，增长 34.85%，主要原因是林草局（1）本年上级下达专项中新增加草种繁育项目资金；（2）本年草原有害生物防治项目资金预算较上年增加。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财政拨款结转 85.71 万元，占 2.27%，比上年预算减少 747.82 万元，下降 89.72%，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国家级公益林管护补助、森

林防火（应急保障分队）补助、雪莲原生境保护、林草病虫害防治等 16 个林草专项项目实施进度较好，资金总体支付率 96.66%，年底项目结转资金少，预算较上年减少。

三、关于和静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6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和静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6 年支出预算 3,767.89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926.10 万元，占 24.58%，比上年预算增加 108.14 万元，增长 13.22%，主要原因是（1）因人员工资正常调标缴费基数调整，相应的社保、医保、住房公积金缴费增加；（2）本年林草局（本级）新调入 2 名行政人员，相应的工资、社保、医保、住房公积金及公用经费增加。

项目支出 2,841.79 万元，占 75.42%，比上年预算减少 291.60 万元，下降 9.31%，主要原因是本年减少了新一轮退耕还林延长补助、雪莲原生境保护等专项项目资金，预算较上年度减少。

四、关于和静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3,682.18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682.18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91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林草局工作队 1 人的个人补助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8.52 万元，主要用于部门在职人员社保缴费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 43.76 万元，主要用于部门在职人员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节能环保支出 1,331.08 万元，主要用于国家级公益林管护、应急分队运行保障、生态护林员补助、“三北”工程补助等项目支出。

农林水支出 2,059.29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部门的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和林草支撑保障体系（草种子繁育、草原有害生物防治）项目等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 68.62 万元，主要用于部门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缴费支出。

五、关于和静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和静县林业和草原局（部门）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3,682.1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26.1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08.14 万元，增长 13.22%。主要原因是：（1）因人员工资正常调标缴费基数调整，相应的 社保、医保、住房公积金缴费增加；（2）本年林草局（本级）新调入 2 名行政人员，相应的 工资、社保、医保、住房公积金及公用经费增加。

项目支出 2,756.0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456.22 万元，增长 19.84%。主要原因是：林草局（1）本年上级下达专项中新增了草种繁育项目资金；（2）本年草原有害生物防治项目资金预算较上年度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0.91 万元，占 0.02%。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78.52 万元，占 4.85%。

3. 卫生健康支出（类）43.76 万元，占 1.19%。

4. 节能环保支出（类）1,331.08 万元，占 36.15%。

5. 农林水支出（类）2,059.29 万元，占 55.93%。

6. 住房保障支出（类）68.62 万元，占 1.86%。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其他组织事务支出（项）：2026 年预算数为 0.91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本年驻村工作队预算较上年无变动。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6 年预算数为 50.19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1.06 万元，增长 28.26%，主要原因是：本年行政退休人员工资调标，相应的退休费预算较上年增加。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026 年预算数为 2.1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42 万元，增长 23.86%，主要原因是：本年事业退休人员工资调标，相应的退休费预算较上年增加。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6 年预算数为 84.1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6.44 万元，增长 8.29%，主要原因是：本年职业年金由财政统一编制调整为预算单位编制，预算较上年有所增长。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6 年预算数为 42.05 万元，比

上年预算增加 42.05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将行政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单位承担部分纳入年初预算中。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6 年预算数为 36.3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75 万元，增长 8.20%，主要原因是：本年在职人员工资政策性调增，相应的行政单位医疗缴费基数增加，预算较上年增长。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6 年预算数为 1.77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14 万元，增长 8.59%，主要原因是：本年在职人员工资政策性调增，相应的事业单位医疗缴费基数增加，预算较上年增长。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6 年预算数为 5.69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49 万元，增长 9.42%，主要原因是：本年在职人员工资政策性调增，相应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基数增加，预算较上年增长。

9. 节能环保支出(类)自然生态保护(款)生态保护(项)：2026 年预算数为 412.33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412.33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上级专项“三北”工程林草湿荒一体化保护修复项目资金预算较上年减少。

10. 节能环保支出(类)森林保护修复(款)森林管护(项)：2026 年预算数为 917.3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350.32 万元，下降 27.64%，主要原因是：本年提前下达的上级专项国家级公益林管护补助项目资金预算较上年度增加。

11. 节能环保支出(类)风沙荒漠治理(款)其他风沙荒漠治理支出(项)：2026 年预算数为 1.4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00 万元，

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本年上级专项巩固防沙治沙成果补助项目资金预算较上年无变动。

12.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行政运行（项）：2026 年预算数为 331.33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4.45 万元，增长 4.56%，主要原因是：（1）人员工资正常调标，相应的人员经费预算增加；（2）本年新调入 2 名行政人员，相应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预算增加。

13.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事业单位（项）：2026 年预算数为 302.9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4.29 万元，增长 8.72%，主要原因是：事业人员工资正常调标，相应的人员经费预算增加。

14.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培育（项）：2026 年预算数为 49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490.0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中央专项林草支撑保障体系支出（草种繁育项目）资金预算。

15.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动植物保护（项）：2026 年预算数为 4.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4.0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自治区林草保护与发展专项（古树名木保护修复）项目资金预算。

16.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林业草原防灾减灾（项）：2026 年预算数为 92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509.00 万元，增长 123.84%，主要原因是：本年中央专项林草有害生物防治项目资金增加，预算较上年增加。

17.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草原管理（项）：2026 年预算数为 11.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6.00 万元，增长 120.00%，

主要原因是：本年自治区林业草原保护与发展（开展治理草原超载过牧专项行动）项目资金预算较上年增加。

1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6 年预算数为 68.6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6.05 万元，增长 9.67%，主要原因是：本年在职人员工资政策性调增，相应的住房公积金缴费基数增加，预算较上年增长。

19. 节能环保支出（类）自然生态保护（款）生物及物种资源保护（项）：2026 年预算数为 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35.00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上级专项减少了雪莲原生境保护与恢复项目资金，预算较上年减少。

20.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生态资源保护（项）：2026 年预算数为 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00.00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减少了草原征占用补偿费资金预算。

21.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退耕还林还草（项）：2026 年预算数为 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342.79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上级专项减少新一轮退耕还林延长补助资金，预算较上年减少。

22.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项）：2026 年预算数为 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67.00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减少了由县本级财政承担的 279 线林地林木管护资金，预算较上年减少。

23.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项）：2026 年预算数为 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70.00 万元，

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东风林场减少了国有林场改革发展项目资金。

六、 关于和静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和静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926.10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867.2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

公用经费 58.8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 关于和静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一）项目名称：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生态护林员补助）巴财建[2025]114 号

设立的政策依据：巴林草发【2025】115 号 关于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建设任务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108.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和静县林业和草原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和静县 120 名生态护林员 1-12 月份补助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资金来源：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

补贴标准：每人每年 10000 元

补贴范围：各乡镇 120 名脱贫人口生态护林员劳务报酬

补贴方式：到人到户

发放程序：由各乡镇原则上每人每月按 889 元录入一卡通系统进行发放。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通过选聘生态护林员将部分脱贫人口就地转为生态护林员，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助力乡村振兴工作。

（二）项目名称：2026 年中央“三北”工程补助资金（林草湿荒一体化保护修复项目）巴财建[2025]115 号

设立的政策依据：巴林草发【2025】114 号 关于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三北”工程补助资金任务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304.33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和静县林业和草原局

资金分配情况：其中：（1）用于 2777 亩退化林修复（苗木、虫害、肥料）235.23 万元；（2）用于 5000 亩退化草原修复（毒害草治理）50.8 万元；（3）项目监理、审计、设计及管理费 18.3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三）项目名称：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应急分队保障）巴财建[2025]114 号

设立的政策依据：巴林草发【2025】115 号 关于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建设任务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2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和静县林业和草原局

资金分配情况：日常巡护及靠前驻防生活物资 4 万元，机具及交通工具燃油保障 2 万元，防火宣传物资 5 万元，体检费 0.5 万元，物资装备补给 8.5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四）项目名称：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保护修复）巴财建[2025]114 号

设立的政策依据：巴林草发【2025】115 号 关于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建设任务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897.3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和静县林业和草原局

资金分配情况：管护人员劳务报酬 831.6 万元；基层管护运行保障 40 万元，分别是：办公用品及耗材购置 7.52 万元、办公费 3 万元、网络通信服务 3 万元、体检费 0.98 万元、管护车辆燃油维修保险费 2.5 万元、管护站水电费等 20 万元、宣传培训 3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五）项目名称：2026 年中央“三北”工程补助项目（巩固防沙治沙成果）资金——巴财建[2025]115 号

设立的政策依据：巴林草发【2025】114 号 关于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三北”工程补助资金任务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1.45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和静县林业和草原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 2025—2026 年“三北”工程巩固成果乔木 林面积 72.5 亩，防护补助标准 200 元/亩。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六）项目名称：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林草支撑保障体系支出-草种繁育项目）巴财建[2025]113 号

设立的政策依据：巴林草发【2025】116 号 关于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改革发展建设任务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49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和静县林业和草原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草种子购置 162.6 万元，病虫害防治 48 万元，肥料购置 70 万元，围栏 40.8 万元，基地管护费 10.5 万元，播种 55 万元，水费 66 万元，人工管理费 29.75 万元，监理审计费 7.35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七）项目名称：巴财建〔2025〕116 号 2026 年自治区生态保护修复体系巩固支出项目（古树名木保护修复）

设立的政策依据：巴林草发【2026】7 号 关于提前下达 2026 年自治区林草专项资金建设任务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4.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和静县林业和草原局

资金分配情况：树体修复及修建护堤 3.37 万元；施肥、病虫害防治 0.63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八）项目名称：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林草支撑保障体系支出-人工防护林光肩星天牛防治）巴财建[2025]113 号

设立的政策依据：巴林草发【2025】116号 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改革发展建设任务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64.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和静县林业和草原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人工防护林光肩星天牛防治药剂购置费35.256万元，防治服务费28.744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九）项目名称：2026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林草支撑保障体系支出-天然胡杨林光肩星天牛防治）巴财建[2025]113号

设立的政策依据：巴林草发【2025】116号 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改革发展建设任务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8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和静县林业和草原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天然胡杨林光肩星天牛防治药剂购置费43.2万元，防治服务费36.8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十）项目名称：2026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林草支撑保障体系支出-草原有害生物防治）巴财建[2025]113号

设立的政策依据：巴林草发【2025】116号 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改革发展建设任务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776.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和静县林业和草原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购置蝗虫防治药剂 356.24 万元，无人机喷洒 60.75 万元，直升机喷洒 311.81 万元，防前调查和防效评估 19.4 万元，常规监测 27.8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十一）项目名称：巴财建〔2025〕116 号 2026 年自治区生态保护修复体系巩固支出项目（草原固定监测点建设及治理草原超载过牧专项行动）

设立的政策依据：巴林草发【2026】7 号 关于提前下达 2026 年自治区林草专项资金建设任务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11.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和静县林业和草原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草原超载过牧专项行动 6 万元，草原固定监测点建设 5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八、 关于和静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6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和静县林业和草原局（部门）2026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九、 关于和静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6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和静县林业和草原局（部门）2026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 关于和静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6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和静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6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数为 23.57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3.57 万元，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

2026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比上年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本年“三公”经费预算较上年无变动；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本年无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公务用车运行费较上年无变动；公务接待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本年未安排公务接待费预算。

十一、 关于和静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6 年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情况说明

和静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6 年委托业务费 922.63 万元，其中：

1.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林草支撑保障体系支出-人工防护林光肩星天牛防治）巴财建[2025]113 号委托业务费 64.00 万元，主要用于：用于委托第三方开展人工防护林光肩星天牛打孔注药、喷洒防治服务。

2.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林草支撑保障体系支出-天然胡杨林光肩星天牛防治）巴财建[2025]113 号委托业务费 80.00 万元，主要用于：用于委托第三方开展天然胡杨林光肩星天牛无人机喷洒防治服务。

3.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林草支撑保障体系支出-草原有害生物防治）巴财建[2025]113 号委托业务费 776.00 万元，主要用于：用无人机、直升机喷洒开展草原蝗虫防治服务。

4. 2026 年保运转委托业务费 2.00 万元，主要用于：用于聘请第三方机构实施财务收支审计服务。

5. 巴财建[2024]137 号 2025 年中央三北工程林草湿荒一体化保护修复项目委托业务费 0.11 万元，主要用于：用于委托第三方编制项目作业设计服务费。

6. 巴财建[2024]130 号 2025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天山雪莲原生境保护项目委托业务费 0.52 万元，主要用于：用于委托第三方编制项目资源调查报告。

十二、 关于和静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6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和静县林业和草原局（部门）2026 年上年结转结余 85.71 万元，包括：财政拨款 85.71 万元，非财政拨款 0.00 万元，其中：

1. 巴财建[2024]130 号 2025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保护修复-国家级公益林区项目）（项目）结转 0.01 万元，主要用于：国家级公益林基层管护人员意外伤害保险费。

2. 巴财建[2024]130 号 2025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保护修复-护林防火能力建设项目）（项目）结转 0.01 万元，主要用于：森林防火应急分队人员体检费。

3. 巴财建[2024]130 号 2025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保护修复-国家级公益林区项目）（项目）结转 0.01 万元，主要用于：国家级公益林管护车辆维修维护费。

4. 巴财建[2025]42 号 2025 年第二批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管护能力提升（项目）结转 0.01 万元，主要用于：基层管护站办公费。

5. 巴财建[2025]42 号 2025 年第二批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管护能力提升（项目）结转 0.03 万元，主要用于：基层管护站购置冬季取暖用煤。

6. 巴财建[2025]42 号 2025 年第二批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管护能力提升（项目）结转 0.06 万元，主要用于：基层管护站简易维修费。

7. 巴财建[2025]42 号 2025 年第二批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管护能力提升（项目）结转 0.09 万元，主要用于：购置打印复印一体机。

8. 巴财建[2024]137 号 2025 年中央三北工程林草湿荒一体化保护修复项目（项目）结转 0.11 万元，主要用于：该项目监理、审计服务费。

9. 巴财建[2024]137 号 2025 年中央三北工程林草湿荒一体化保护修复项目（项目）结转 0.46 万元，主要用于：项目实地核查、检查验收相关费用。10. 巴财建[2024]130 号 2025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天山雪莲原生境保护项目（项目）结转 0.52 万元，主要用于：用于委托第三方编制项目资源调查报告。

11. 巴财建[2024]130 号 2025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保护修复-国家级公益林区项目）（项目）结转 0.54 万元，主要用于：国家级公益林管人员社会保障缴费。

12. 巴财建[2025]42 号 2025 年第二批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管护能力提升（项目）结转 1.00 万元，主要用于：基层管护站网络视频监控服务费。

13. 2025 年第二批和静县前一轮退耕还林抚育补助项目 巴财建[2025]43 号（项目）结转 1.01 万元，主要用于：经验收合格后，兑付前一轮退耕还林抚育补助资金。

14. 巴财建[2024]130 号 2025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保护修复-护林防火能力建设项目）（项目）结转 1.04 万元，主要用于：森林防火分队人员应急培训费。

15. 巴财建[2024]137 号 2025 年中央三北工程林草湿荒一体化保护修复项目（项目）结转 2.00 万元，主要用于：经验收合格后，兑付补助资金。

16. 巴财建[2024]130 号 2025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保护修复-国家级公益林区项目）（项目）结转 4.13 万元，主要用于：国家级公益林管护人员住房公积金缴费。

17. 巴财建[2025]42 号 2025 年第二批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管护能力提升（项目）结转 4.82 万元，主要用于：国家级公益林管护人员住房公积金缴费。

18. 巴财建[2024]137 号 2025 年中央三北工程林草湿荒一体化保护修复项目（项目）结转 5.45 万元，主要用于：经验收合格后，兑付补助资金。

19. 巴财建[2025]42 号 2025 年第二批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管护能力提升（项目）结转 7.50 万元，主要用于：国家级公益林管护人员工资。

20. 巴财建[2024]131 号 2025 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前一轮退耕还林补助资金）项目（项目）结转 9.32 万元，主要用于：经验收合格后，兑付前一轮退耕还林资金。

21. 巴财建[2025]42 号 2025 年第二批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管护能力提升（项目）结转 11.95 万元，主要用于：国家级公益林管护人员社会保障缴费。

22. 巴财建[2024]130 号 2025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保护修复-国家级公益林区项目）（项目）结转 15.55 万元，主要用于：国家级公益林管护人员工资。

23. 巴财建[2024]137 号 2025 年中央三北工程林草湿荒一体化保护修复项目（项目）结转 20.09 万元，主要用于：经验收合格后，兑付补助资金。

十三、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单位运行经费情况

和静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6 年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58.86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5.25 万元，下降 8.19%。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林草局办公楼取暖面积重新核定，占用的供暖面积减少，取暖费预算较上年下降。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6 年，和静县林业和草原局政府采购预算 81.7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5.7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65.95 万元。

2026 年，和静县林业和草原局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81.70 万元，其中：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81.70 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底，和静县林业和草原局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5031.07 平方米，价值 494.16 万元。

2. 车辆 19 辆，价值 338.17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3 辆，价值 42.69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1 辆，价值 18.00 万元；其他车辆 14 辆，价值 277.41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207.32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1233.57 万元。

部门价值单价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部门价值单价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2026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部门单价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四) 预算绩效情况

2026 年，本单位预算绩效管理整体预算绩效目标 1 个，涉及预算金额 3767.89 万元；当年预算安排项目共 11 个，其中：财政拨款项目涉及预算金额 2756.08 万元；非财政拨款项目涉及预算金额 0.00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部门名称（盖章）		和静县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联系人		阿力特才次克		联系电话：	5022527
年度绩效目标		目标 1：保障单位人员工资福利及各项补助正常发放及部门正常运转； 目标 2：科学推进国土绿化，完成退化林修复 2777 亩；加强草原生态保护与修复，完成退化草原修复（马先蒿治理）5000 亩；扎实开展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完成光肩星天牛防治 14400 亩；按照 3 年减畜计划，实施草原禁牧 260.873 万亩，草畜平衡 2572.72 万亩，控制巴音布鲁克草原载畜量，提高综合植被质量。确保林场社会保障能力逐步增强，促进林场可持续发展。			
年度预算（万元）		资金来源		资金总额（万元）	
		财政资金（万元）	上级资金	2841.79	
			本级资金	926.10	
		其他资金（万元）	其他	0.00	
		合计		3767.89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设定依据	分值权重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退化林修复面积	2777 亩	年度工作计划及项目实施 方案	25
	数量指标	退化草原修复（马先蒿治理）面积	5000 亩	年度工作计划及项目实施 方案	25
	数量指标	光肩星天牛防治面积	14400 亩	年度工作计划及项目实施 方案	20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就业人数	≥50 人	年度工作计划及项目实施 方案	2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预算单位		和静县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名称		和静县 2026 年三北工程林草湿荒一体化保护修复项目			项目负责人		李军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304.33	其中：财政拨款	304.33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1、和静县 2026 年各乡镇完成 2777 亩退化林修复，提高林木成活率，促进林木生长发育，发挥森林多种功能。 2、和静县 2026 年退化草原修复面积 0.5 万亩，通过治理，逐步控制草原有害生物马先蒿的蔓延速度，当年马先蒿的除治率达到 90%以上，从而降低马先蒿发生面积，促进原有优良牧草的恢复，草原牧草植被覆盖度得以提高，使草原生态环境逐步向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退化林修复面积	=2777 亩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退化草原修复（马先蒿治理）面积	=5000 亩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退化林修复质量合格率	≥80%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退化草原修复质量合格率	≥90%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时间	2026. 12 月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退化林修复中央财政补助标准	<=880 元/亩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退化草原修复中央财政补助标准	<=120 元/亩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退化林修复带动就业人数	≥50 人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退化草原修复带动就业人数	≥50 人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生态效益指标	通过退化林修复促进林分结构改善程度	明显改善	计划标准	—	5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通过退化草原修复促进草原生态环境逐步向好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	5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项目区群众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预算单位		和静县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名称		2026 年生态护林员补助项目			项目负责人		陈凤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08.00	其中：财政拨款	108.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目标 1：完成全县 120 名生态护林员续聘任务，标准每人每年按 9000 元进行补助；每年开展岗前培训、专业培训不少于 2 次；护林员补助当期兑现率不低于 92%； 目标 2：通过选聘生态护林员将部分脱贫人口就地转为生态护林员，加强林草资源管护，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助力乡村振兴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生态防护林选聘（续聘）人数	120 人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开展培训次数	≥2 次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生态护林员选聘指标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当期任务完成时间	2026 年 12 月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生态护林员补助标准	9000 元 /人/年	计划标准	—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增加脱贫群众收入	有效增加	计划标准	—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资料
	社会效益指标	林草资源有效管护	长期有效	计划标准	—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生态护林员满意度	≥92%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预算单位		和静县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名称		2026 年中央三北工程巩固成果项目			项目负责人		李军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45	其中：财政拨款	1.45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目标 1：2026 年三北工程巩固成果乔木林面积 72.29 亩，实施浇水、补植、松土、除草病虫害防治等管护措施，防护标准 200 元/亩； 目标 2：通过项目的实施促进对区域生态系统功能改善作用，同时促进和静县生态环境协调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乔木林面积	=72.29 亩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全县森林覆盖率	≥4.68%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沙化土地综合植被盖度	≥80%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补植补造成活率	≥80%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2026 年 12 月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补植、松土、除草防护标准	≤200 元/亩	计划标准	-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区域生态系统功能改善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居民群众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预算单位		和静县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名称		2026 年自治区生态保护修复体系巩固支出项目（古树名木保护修复）			项目负责人		李军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4.00	其中：财政拨款	4.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目标 1：完成和静县克尔古提乡 1 株二级古树实施修建护堤、施肥、根系复壮、树体修复及树洞处理等抢救复壮措施； 目标 2：通过项目实施能保护古树赖以生存的生态环境，维持生物多样性，筑牢区域生态安全屏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古树抢救复壮株数	1 株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古树抢救复壮项目质量合格率	≥80%	计划标准	—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2026 年 12 月	计划标准	—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古树抢救复壮费用	≤4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古树生长势改善率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区域生态系统功能改善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项目区群众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预算单位		和静县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名称		巴州和静县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保护修复-应急分队运行保障）项目			项目负责人		陈凤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0.00	其中：财政拨款	2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目标 1:保障 1 支森林草原消防应急分队运行、森林防火装备更新及森林防火宣传、物资储备等建设； 目标 2：进一步加强和完善国家级公益林森林防火能力建设，提高森林草原火灾预防、扑救、保障能力，有效防范和应对重特大森林草原火灾。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森林草原消防应急培训演练	=1 次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森林草原消防应急分队数量	1 支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森林火灾受害率	≤ 0.9%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草原火灾受害率	≤2%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森林防火当期任务完成时间	2026 年 12 月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应急演练和培训、日常巡护费用	6.5 万元	计划标准	—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交通保障费	3 万元	计划标准	—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防火宣传费	5.5 万元	计划标准	—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防火物资装 备费	4.5 万 元	计划标准	—	4	按照完 成比例 赋分	原始凭 证
		体检费	0.5 万 元	计划标准	—	4	按照完 成比例 赋分	原始凭 证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完善国家级 公益林森林 防火能力建 设，提高森 林草原火灾 预防、扑救、 保障能力	效果明 显	计划标准	—	20	按评判 等级赋 分	说明资 料
满意 度指 标	满意度指 标	林区职工及 周边群众满 意度	≥85%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 赋分	工作资 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预算单位		和静县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名称		2026 年自治区生态保护修复体系巩固支出 （草原固定监测点建设及治理草原超载过 牧专项行动）			项目负责人		姚闪闪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 额：	11.00	其中：财政拨款	11.00	其他资 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1）和静县禁牧和草畜平衡管理、执法监管：开展草原禁牧区、草畜平衡区巡查巡护，阻止偷牧盗牧，防止超载过牧，对违反草原法律、法规的行为进行查处；形成 2026 年禁牧和草畜平衡报告、2026 年草原执法监管报告，无人机抽查草畜平衡区和禁牧区调查。使牧民生活更加稳定，社会矛盾纠纷明显减少。 （2）国家级监测点维护。围栏维修（采集野生牧草种子、处理枯草），固定监测点 5 月 1 日起，每月 1 日、15 日的监测差旅费、租车费，形成国家级草原固定监测点工作总结。固定监测点的稳定运行和数据有效率提升，使草原治理体系更加完善。						
一级指 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 据	上年完成 值	指标分 值权重	指标赋 分规则	佐证资 料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治理超 载过牧专项 行动数量	1 项	计划标准	1	10	按 照完成 比例赋 分	工 作资料
		国家级草原 固定监测点 维护数量	1 处	计划标准	1	10	按 照完成 比例赋 分	工 作资料
	质量指标	围栏维修验 收合格率	≥85%	计划标准	—	10	按 照完成 比例赋 分	工 作资料
	时效指标	年度建设任 务完成时限	2026.12	计划标准	—	10	按完成 比例赋 分	工作资 料
成本 指标	经济成本 指标	国家级草原 固定监测点 维护费	≤5 万元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 成比例 赋分	原始凭 证
		开展治理超 载过牧专项 行动费	≤6 万元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 成比例 赋分	原始凭 证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牧民生态保 护意识	有效提 升	计划标准	—	10	按照评 判等级	说明材 料

							赋分	
		完善草原治理体系	有效完善	计划标准	—	10	按照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区群众满意度	≥90%	其他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预算单位		和静县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名称		和静县 2026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草原有害生物防治）项目			项目负责人		姚闪闪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776.00	其中：财政拨款	776.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目标 1：草原蝗虫监测面积 119 万亩、虫害防治面积 119 万亩，有效控制蝗虫危害导致的草原退化，从而达到保护天然草原资源； 目标 2：通过实施使牧区草场植被盖度提高，改善草场的生态环境，进而遏制天然草原生态环境恶化趋势。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监测调查面积	119 万亩	计划标准	--	10	按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防治面积	119 万亩	计划标准	--	10	按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防治及治理达标率	≥80%	计划标准	--	10	按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当期任务完成时限	2026. 12	计划标准	--	10	按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蝗虫防治直接费补助标准	≤6. 52 元/亩	计划标准	--	20	按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减少水土流失，提升草原质量	119 万亩	计划标准	--	7	按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改善项目区生态环境	有效改善	计划标准	--	7	按照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生态效益指标	促进区域内生态环境良性循环	有效	计划标准	--	6	按照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项目区群众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预算单位		和静县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名称		巴州和静县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项目			项目负责人		陈凤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897.30	其中：财政拨款	897.3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目标 1:巡护管护国家级公益林（国有林）管护面积 120.36 万亩，完成 105 人管护人员工资、管护运行保障、管护能力提升；提升国家级公益林管护水平； 目标 2：切实保护和管理好和静县国家级公益林，使其恢复和发展，以建设优良生态环境为宗旨，以防治风沙灾害为重点，以科技为先导，通过有效的管护措施，使国家级公益林木覆盖度和林分质量在短期内进一步得到提高，完成和静县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使用计划建设任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国有国家级公益林管护面积	120.36 万亩	历史标准	—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材料
		国家级公益林管护人数	≥105 人	计划标准	—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材料
		管护单位培训次数	≥2 次	其他标准	—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材料
	质量指标	国有林（国家级公益林）管护质量自查合格率	≥90%	计划标准	—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材料
		森林资源管护责任落实率（%）	≥90%	计划标准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材料
	时效指标	国有林管护补助项目完成时限	2026 年 12 月	计划标准	—	6	按照完成比例	工作材料

							赋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管护人员聘用费用	831.6万元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材料
		管护运行保障费用	40万元	计划标准	—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材料
		管护能力提升费用	25.7万元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材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护林区民生状况	有效保护	计划标准	—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生态效益指标	保障生态系统和生物多样性，改善森林生态系统	长期有效	计划标准	—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林区职工及周边群众满意度（%）	≥85	其他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材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预算单位		和静县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名称		2026 年和静县人工防护林光肩星天牛综合防治项目			项目负责人		李军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64.00	其中：财政拨款	64.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目标 1：采购 29%杀虫双水剂、3%高效氯氰菊酯微囊悬浮剂、全县开展打孔注药及地面防治等措施综合防治光肩星天牛 0.64 万亩； 目标 2：通过项目实施当年化学防治应有防效 90%，有害生物成灾率 8.2%以下,危害程度明显下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面积	0.64 万亩	计划标准	—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人工打孔注药防治补助	0.45 万亩	计划标准	—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北山森林公园防治面积	0.19 万亩	计划标准	—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购置 3%高效氯氰菊酯微采囊悬浮剂数量	2.5 吨	计划标准	—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购置杀虫双水剂数量	15.6 吨	计划标准	—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成灾控制率	≤8.2%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当期	≥95%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	工作资料

		任务完成率					比例赋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3%高效氯氰菊酯微采囊悬浮剂购置费用	≤25.6万元	计划标准	-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杀虫双水剂购置费用	≤9.66万元	计划标准	-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人工打孔注药防治补助	≤11.79万元	计划标准	-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北山森林公园防治费用	≤7.42万元	计划标准	-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第三方地面喷药防治费用	≤9.53万元	计划标准	-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区域生态系统功能改善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生态效益指标	林业有害生物无公害防治成效	长期有效	计划标准	-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有害生物防治服务满意度	≥85%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预算单位		和静县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名称		2026 年和静县天然胡杨林光肩星天牛预防性防治项目			项目负责人		李军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80.00	其中：财政拨款	8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目标 1：对全县 1 万亩天然胡杨林进行无人机喷洒防治三次，重点区域 0.22 万亩高位截干；目标 2：项目实施后使胡杨林光肩星天牛危害势头得到有效遏制，当年化学防治应有防效 90%，有害生物成灾率 8.2%以下,危害程度明显下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面积	1 万亩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无人机防治次数	3 次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高干截头区域面积	0.22 万亩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3%噻虫啉微囊悬浮剂购置数量	5.18 吨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成灾控制率	≤8.2‰	计划标准	-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当期任务完成时限	2026 年 12 月	计划标准	-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3%高效氯氰菊酯微采囊悬浮剂购置	≤43.2 万	计划标准	-	6	按照完成比例	原始凭证

		费用					赋分	
		无人机防治费用	≤19.2万	计划标准	-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高干截头费用	≤17.6万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区域生态系统功能改善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生态效益指标	林业有害生物无公害防治成效	长期有效	计划标准	-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有害生物防治服务满意度	≥85%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预算单位		和静县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名称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和静县 2026 年乡土草种繁育基地项目			项目负责人		姚闪闪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490.00	其中：财政拨款	49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通过草种繁育基地的建设，增加草原植被盖度并减少草原受害面积，降低草原退化程度及鼠虫危害程度，有效保护草原涵养水源、保持水土功能，减少风沙危害，减缓土壤含水量蒸发，调节气候，减轻气象灾害对生态生态环境的破坏能力，发挥天然草原在维护生态环境的重大作用。启动实施相关项目建设，全面完成年度建设任务，确保取得预期成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乡土草种基地面积	=1 万亩	计划标准	--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检查验收合格率	>=85%	计划标准	--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2026. 12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机械设备租赁费	=24 万元	计划标准	--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草种购置费用	=171 万元	计划标准	--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肥料费用	=70 万元	计划标准	--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围栏建设费用	=40. 8 万元	计划标准	--	2	按照完成比例	原始凭证

							赋分	
		基地管护员 费用	=7 万元	计划标准	--	3	按照 完成 比例 赋分	原始凭 证
		播种费	=55 万 元	计划标准	--	3	按照 完成 比例 赋分	原始凭 证
		水费	=66 万 元	计划标准	--	3	按照 完成 比例 赋分	原始凭 证
		人工管理费	=56.2 万元	计划标准	--	3	按照 完成 比例 赋分	原始凭 证
	社会效益 指标	有效保护草 原涵养水 源、保持水 土功能，减 少风沙危害	长期有 效	计划标准	--	10	按评 判等 级赋 分	说明材 料
	生态效益 指标	增加草原植 被盖度并减 少草原受害 面积	效果明 显	计划标准	--	10	按评 判等 级赋 分	说明材 料
满意 度指 标	满意度指 标	牧民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	10	满意 度赋 分	工作资 料

(五) 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我单位无其他需说明事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部门（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九、**委托业务费**:反映因委托外单位办理业务而支付的委托业务费。

和静县林业和草原局部门

2026 年 2 月 10 日